

附件 2

2025 年度
长垣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长垣市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长垣市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垣市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长垣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的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和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涉诉信访。

（三）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四）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的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五）管理、使用本院的司法警察力量，保证机关和押解人犯的安全，维护正常的审判执行工作秩序。

（六）负责本院审判工作的管理监督、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七) 负责本院干警思想政治教育、法制宣传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上级法院及市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八) 负责本院的内部监督和法官惩戒工作。

(九) 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十) 负责本院司法技术鉴定、通讯、网络信息等技术管理工作。

(十一) 全面领导基层人民法庭工作。

(十二) 负责人民陪审员的选任、培训、使用、考核、奖惩等相关工作。

(十三) 自觉接受上级法院对审判工作的监督和指导。

(十四) 做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工作。

二、机构设置

长垣市人民法院机关内设九个职能处室（内设机构），包括：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政治处、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机关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长垣市人民法院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具体是：长垣市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垣市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7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577.1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386.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3.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3.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21.0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6.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64.84	本年支出合计	57	4,101.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75.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38.76
总计	30	4,740.41	总计	60	4,740.4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垣市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64.84	4,078.19	0.00	0.00	0.00	0.00	386.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74.56	3,487.90	0.00	0.00	0.00	0.00	386.65
20405	法院	3,874.56	3,487.90	0.00	0.00	0.00	0.00	386.65
2040501	行政运行	3,342.17	3,309.90	0.00	0.00	0.00	0.00	32.2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4.38		0.00	0.00	0.00	0.00	354.38
2040504	案件审判	178.00	1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0.00	2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0	2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59	295.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44	26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32	11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12	15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8.15	2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15	2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69	7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69	7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69	7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3.83	5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53.83	5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53.83	5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18	147.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18	147.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18	147.1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垣市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01.66	2,662.72	1,438.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77.19	2,159.28	1,417.91			
20405	法院	3,577.19	2,159.28	1,417.91			
2040501	行政运行	3,211.76	2,159.28	1,052.4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61		187.61			
2040504	案件审判	177.82		177.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6	293.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22	265.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32	112.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90	152.90				
20808	抚恤	28.15	28.15				
2080801	死亡抚恤	28.15	2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35	63.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35	63.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35	63.3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02		21.02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21.02		21.02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21.02		21.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72	146.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72	146.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72	14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垣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7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358.81	3,358.8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3.36	293.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3.35	63.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1.02	21.0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6.72	146.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78.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83.28	3,883.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8.1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43.06	343.0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8.1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226.33	总计	64	4,226.33	4,226.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垣市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83.28	2,631.95	1,251.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58.81	2,128.51	1,230.30
20405	法院	3,358.81	2,128.51	1,230.30
2040501	行政运行	3,180.99	2,128.51	1,052.48
2040504	案件审判	177.82		177.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6	293.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22	265.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32	112.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90	152.90	
20808	抚恤	28.15	28.15	
2080801	死亡抚恤	28.15	2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35	63.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35	63.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35	63.3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02		21.02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21.02		21.02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21.02		21.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72	146.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72	146.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72	14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长垣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01.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44.19	30201	办公费	6.4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7.62	30202	印刷费	0.3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01.67	30204	手续费	0.03	310	资本性支出	8.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2.2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68.52	30206	电费	82.3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3.06	30207	邮电费	1.6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5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4.6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7.03	30213	维修（护）费	24.1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4.2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46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12.32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8.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15.6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8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3.5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5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63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92			
人员经费合计		2,241.52	公用经费合计					390.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垣市人民法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长垣市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垣市人民法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5.50		85.50	25.00	60.50		85.19	0.00	85.19	24.69	60.5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740.4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16.13 万元，增长 12.22%。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有所减少，但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增加较多，导致本年度总收、支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4464.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78.19 万元，占 91.34%；其他收入 386.65 万元，占 8.6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4101.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62.72 万元，占 64.92%；项目支出 1438.93 万元，占 35.0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226.3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60.56 万元，增长 9.33%。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有所减少，但其余与各项支出都有增加，导致本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83.2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4.68%。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8.70 万元，增长 7.1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虽略有减少，但基本支出中除住房保障支出外的其他各类支出均有增加，以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83.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3358.81 元，占 86.4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3.36 万元，占 7.55%；卫生健康（类）支出 63.35 万元，占 1.6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21.02 万元，占 0.54%；住房保障（类）支出 146.72 万元，占 3.78%。

（三）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53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97%。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9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结案数连年增加，2025 年审结案件已逾两万件，项目预算数相对案件增加数相对较少，单位虽厉行节约，但支出仍超预算数。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8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办案及业务装备专项资金（2024 部门结转）和年终追加的资金通过该类款项拨入，后续也通过此类款项列支。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

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将原本计划的外出集中培训调整为单位内部座谈会形式的日常培训，培训效果显著；同时，把节省下来的培训经费统筹用于更急需的办案业务支出，既保证了培训质量，也让资金得到了更高效的利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去世，导致本年此项支出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干警退休、调出和辞职人数大于新增人数，且新增人员缴费基数较低，导致本年此项支出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干警退休、调出和辞职人数大于新增人数，且新增人员缴费基数较低，导致本年此项支出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4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

预算金额较上年预算数减少明显，实际支出数虽较上年度也有所减少，但减少幅度略低于预算减少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31.9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41.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90.4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8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4%。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的“三公经费”预算数和支出数均为车辆购置和运行维护支出，2025 年我院在购置一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的同时，严格厉行节约，对车辆运行中的各类支出进行梳理研判，最大限度的压缩了各类车辆的运行维护费支出规模，运行维护费得到了有效控制。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85.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4%，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8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4%。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厉行节约，对车辆运行中的各类支出进行梳理研判，最大限度的压缩了各类车辆的运行维护费支出规模，运行维护费得到了有效控制。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24.69 万元，购置车辆 1 辆，类型为小型客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60.5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和各类业务用车的维修维护和燃油费支出。2025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2 量。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90.43 万元，比 2024 年度减少 58.56 万元，下降 13.04%。主要原因包括：我院 2025 年度预算数较上年减少明显，2025 年也通过厉行节约，有效压缩了机关运行成本。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7.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7.45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5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2 辆，其中：应急保障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7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6.66%。

组织对“办案业务经费”“培训费”“聘用制书记员经费”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5 年度我院通过办理各类案件（20421 件），较好的完成了上级法院要求的各项质效指标，有效促进和提升了长垣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水平，我院的执法满意度调查近年来均在 90%以上。

组织对“长垣市人民法院”一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75.5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5 年度我院设定了涵盖预算执行、投入管理等四大项二十四个明细项的绩效指标，在全年的工作中，各部门通力合作，紧紧围绕公平公正的审理各类案件、维护社会稳定等目标开展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5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7.6 万元，执行数为 45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预算执行率 100%（10 分），资金管理情况（20 分）、成本指标（10 分）、产出指标中“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各 10 分）、效益指标（25 分）、满意度指标（5 分）均达标；二是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案件办理数量）得分 6.31 分，因实际收案数超预期而偏离预期值。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审结案件数量”指标未达标，因对 2025 年审结案件预估保守；二是案件量全市领先但经

费保障居中游，案件增加情况下预算压减，导致部分业务受资金制约。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充分征求业务部门意见，科学设置绩效指标，确保数值客观合理；二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的同时，希望上级财政根据收案数量等实际因素调整经费配给，保障审判执行工作开展。

2. 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5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预算执行率 55.56%（5.56 分），资金管理情况（20 分）、成本指标（10 分）、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各 15 分）、效益指标中的社会效益指标（25 分）满意度指标（5 分）均达标。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单位将原本计划的外出集中培训调整为单位内部座谈会形式的日常培训，培训效果显著；同时，把节省下来的培训经费统筹用于更关键、更急需的工作事项上，既保证了培训质量，也让资金得到了更高效的利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结合实际科学编制培训费预算，在资金保障充足情况下，按需组织外出培训；二是统筹内部授课与外出参训，计划发生变动及时规范调剂资金，减少预决算偏差，提升预算执行精准度。

3.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6.4 万元，执行数为 20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预算执行率 100%（10 分），资金管理情况（20 分）、成本指标（10 分）、效益指标（25 分）、满意度指标（5 分）均达标；二是产出指标得分 25 分，其中“数量指标”未达标，“时效指标”存在失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数量指标”未达标因预期值设置低，实际办结案件数远超预期；二是“时效指标”失分因 8 年前确定的额定人数远不能适配如今案件办理数量，我院通过劳务派遣公司购买了部分服务，每年的资金保障不甚充足，需要向县财政申请资金予以解决资金缺口。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调整“数量指标”预期值；二是协调县财政保障拨款时效，建议扩充书记员额度并加大预算，提高待遇以稳定队伍。

（三）部门评价结果

我院 2025 年围绕审理各类案件、维护社会稳定等目标开展工作，设定了涵盖预算执行、投入管理等四大项二十四项的绩效指标，成立专门小组通过多种方式开展绩效自评，总得分为 99.23 分，较好完成目标。

绩效评价中反映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管理制度健全性（90%），未达标原因为部分制度已不适应当前工作实际，时效性有待更新；制度之间缺少有效衔接，尚未形成完备系统的制度体系。评价结果应用率（90%）未达预期，主要原

因一方面绩效评估结果未能充分落地运用；另一方面缺少结果应用的实践积累，对应用工作重点把握存在偏差。

针对以上问题，下一年度，我院将组织各部门对现有制度开展全面梳理汇总。针对同一项业务涉及多项制度的情况逐条逐项核对排查，补齐制度短板漏洞，理顺化解制度之间存在的冲突矛盾，打通制度衔接堵点，让各项制度能够配套管用。同时充分用好上级法院、各级财政部门开展的业务学习机会，扎实开展绩效管理业务学习研讨，吃透绩效相关制度要求和业务要点。把绩效管理工作切实融入日常业务当中，做到绩效工作和实际业务相互配合、同向发力，真正把绩效评价的引导激励作用落到实。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公务用车：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等用于履行公务职责的机动车辆。

二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是指各级人民法院履行审判职能用于审判、执行、调解、调查取证、送达业务的车辆。

二十一、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是指需要长期固定装载专业技术设备，用于审判业务的车辆，包括：囚车、执行死刑用车、直行车、巡回审判车等。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市县区法院			实施单位		长垣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457.6		457.6		457.6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457.6		457.6		457.6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下达预算是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及时高效的办理各类案件，提高群众对政法机关特别是法院工作的满意度。				2025年度我院通过办理各类案件（20421件），较好的完成了上级法院要求的各项质效指标，有效促进了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提升了国家法治建设水平，群众对我院的执法满意度较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案费案均年支出	≤500元	224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结案件数量	≥10000件	19031件	10	6.55	60.31%	本年度收案数大幅增加，审结数随之上升	
			质量指标	案件办理合格率	≥90%	99.24%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审理案件及时性	≥90%	96.69%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审判业务保障率	100%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100%	5	5	0.00%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10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92%	5	5	0.00%		
		总分							100	96.55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培训费							
主管部门		市县区法院		实施单位	长垣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45	45	25	10	55.56	5.56	
		政府性预算资金	45	45	25	—	55.56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下达预算是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党建工作，通过多种形式的培训培养广大党员干部敬党爱国情怀，提高干警工作热情。使广大干警在繁忙的工作中，亲身感受到了老一辈革命工作者在红色革命根据地工作和战斗的历史，使广大干警参观有所获，培训有所得，心灵有所触动，让党建工作发挥出教化育人、凝心聚力的作用，进一步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和先进性建设，使广大干警在红色文化的熏陶中深化对党的群众路线的教育和体验，对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引领和统筹协调作用。				通过在红色教育基地对党建知识和党建历史进行培训，使广大干警参观有所获、培训有所得，提高广大干警的凝聚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人培训费用标准	≤4000元	2475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干部参训率	≥95%	98%	15	15	0.00%	
		质量指标	党员干部群众路线认知和体会	显著提高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建工作持续性要求	坚持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干警培训满意度	≥95%	96%	5	5	0.00%	
总分					100	95.56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市辖区法院			实施单位	长垣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06.4	206.4	206.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206.4	206.4	206.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下达预算是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聘用人员尽可能多的参与案件的审理和执行，使各类案件得以及时和高效的办理。制定相应的考评制度和奖励制度，充分调动聘用人员的积极性，形成院内浓厚的敬业和业务学习氛围，有效提高法官工作质量和效率，提高各类案件相关的指标达到上级法院的要求。			通过聘用制书记员的辅助性工作，2025年全年案件办理共计20421件，有效的缓解了案多人少的矛盾，提高了上级法院要求的各项绩效指标；通过对绩效考核办法的研讨，提高绩效考核科学化合理化发展，充分调动聘用人员的积极性，形成浓厚的敬业和学习氛围，有效提高辅助性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人均成本	≤51600元	36907.77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书记员参与办理案件数量	≥8000人	20241人	10	6	123.01%	本年度办理案件大幅上升，书记员几乎参与了所有案件的办理，有效的辅助法官完成了既定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书记员考评合格率	≥95%	97%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95%	10	9.5	-5.00%	因8年前确定的额定人数远不能适配如今案件办理数量，我院通过劳务派遣公司购买了部分服务，每年的资金保障不甚充足，需要向县财政申请资金予以解决资金缺口。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100%	10	10	0.00%	
			是否有效辅助法院工作	有效	100%	15	1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书记员工作满意度	≥90%	92%	3	3	0.00%	
法院在职人员满意度			≥90%	95%	2	2	0.00%		
总分						100	95.5		